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2017**  
中期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9
中期財務資料	1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45



## 公司資料

### 董事

劉洪德(主席)  
潘林武(副主席)  
賴偉宣  
周春華  
徐洪舸(行政總裁)  
周偉淦\*  
朱幼麟\*\*  
李家暉\*\*  
張平\*\*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

朱幼麟(主席)  
李家暉  
張平

### 薪酬委員會

朱幼麟(主席)  
劉洪德  
李家暉

### 公司秘書

徐彩儀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5樓B室

### 股份過戶登記處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網站

[www.avic.com.hk](http://www.avic.com.hk)

### 股份代號

232

## 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人謹代表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整體回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29,7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587,000港元)及母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57,3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53,498,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則為1.04港仙(二零一六年：6.40港仙)。股本回報率按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為-3%(二零一六年：-15%)。虧損狀況改善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持若干投資之虧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以及錄得出售可換股貸款之一次性利潤。

### 業務回顧

####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

現時，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有兩個項目正在進行，一是位於大連市沙河口區中山路東南側(「大連項目」)，另一是位於重慶市兩江新區配備有公共設施之新發展住宅區內(「重慶項目」)。

##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續)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政府對房地產行業政策整體延續分類調控、因城施策的主基調，一方面繼續支持高庫存的二線和三線城市去庫存，並支持居民自住需求的改善；另一方面，一線城市和熱點二、三線城市密集出台以「限購、限貸、限價、限售」為核心的緊縮調控措施。同時，為了金融系統去槓桿化，中國政府收緊房地產行業信貸政策，更嚴格地監察銀行對房地產行業授予的信貸。在這外圍環境影響下，大連項目的成交量呈現回落趨勢。

大連項目由總地盤面積約46,938平方米(不包括公共地盤面積)的四幅地塊組成，正在興建一個包括辦公室、零售商舖及住宅樓宇的大型發展項目—中航國際廣場。大連項目於竣工後的總可出售面積約為350,488平方米。大連項目現正處於正常開發建設階段，而中航國際廣場之若干住宅及辦公室單位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開始預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竣工的可出售面積為142,311平方米，其中銷售了92,175平方米，18,299平方米則可供出租並包括在投資物業內，其餘則包括在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內。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發展中物業的總可出售面積約為208,177平方米。

重慶項目由總地盤面積約375,252平方米之十二幅地塊組成，現正處於前期開發階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為4,326,9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5,317,000港元)，投資物業為325,3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866,000港元)。客戶按金(指預售物業所得款項)為1,367,72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0,23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部確認了收益及毛利分別29,7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587,000港元)及8,7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559,000港元)，並錄得虧損46,8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2,288,000港元)。

##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分部於期內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六年:無),且並無錄得溢利或虧損(二零一六年:無)。

## 財務回顧

### 可換股貸款之轉讓

期內,向上海藍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可供出售的投資)提供的已全數減值的可換股貸款已轉讓予一獨立第三方,代價為87,151,000港元。因此,確認了出售可換股貸款之利潤87,1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持有分別由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幸福控股」)(兩間均為香港上市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為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工具。非衍生工具主合約代表債券部份,已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投資。嵌入式衍生工具代表換股期權,已被指定為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其表現亦按公平值基準評價。任何公平值利潤或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確定,其價值主要受相關證券價格以及該衍生金融工具的時間值所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衍生金融工具組合包括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中嵌入之衍生工具,公平值分別為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7,000港元)及18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1,000港元)。期內,就天下圖控股及幸福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中嵌入之衍生工具確認了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11,0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2,027,000港元),主要由於兩間公司的股價皆下跌。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持有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並把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期內，由於天下圖控股之股價下跌，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25,9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7,904,000港元）。

###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本集團持有由幸福控股所發行之股份，並把該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投資。由於期內幸福控股之股價大幅下跌，因此錄得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48,48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4,907,000港元）。

###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期內，本集團錄得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合共11,0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5,855,000港元）。

###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貫保持充足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5,294,51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69,966,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合共670,37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92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為2,211,9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2,802,000港元）。

## 資金流動性、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為1,968,23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3,272,000港元)，由已發行股本551,9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1,959,000港元)及儲備1,416,2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1,313,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之計息債務(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1,162,52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4,637,000港元)、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489,75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419,000港元)及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134,000港元)計息銀行貸款)乃主要以人民幣結算及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按計息債務佔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加計息債務之百分比計算為46%(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主要用於應付一般營運資金的需要。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產生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的若干銷售及採購。鑒於本集團致力把相同貨幣的資產及負債配合，因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很低。

##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中期報告另有所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之公告所載，本公司正在考慮進行一系列業務與資產重組方案，包括收購若干資產與出售本集團於中國之房地產開發業務。

## 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重大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6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名）。本期之僱員工資及薪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為14,3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135,000港元）。本集團重視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董事認為，為僱員提供優越的工作環境及福利，有助建立良好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各員工的表現及市場情況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 展望

本集團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致力於在物業發展及投資、航空技術相關業務及其他領域進行投資，通過獲取投資收益和經營收益，從而提升本集團的價值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回報。鑒於中國促進航空產業發展，尤其是改革低空空域管理，航空技術相關業務未來具有良好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對其後續拓展持謹慎態度。本集團將物色具有良好發展前景之項目，不斷檢討並優化本集團的業務組合。

## 致謝

本人謹此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德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除若干董事代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持有非實益股權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項下及下文「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披露外，於期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取得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為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成長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以使本集團能夠招攬優秀員工並吸引或挽留對本集團具有價值之人才。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失效、註銷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cko」)	(1)	實益擁有人	1,895,559,000	34.34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中航國際(香港)集團」)	(1)	通過一間受控法團	1,895,559,000	34.34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航國際」)	(1)	通過一間受控法團	1,895,559,000	34.34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 (「中航工業」)	(1)	通過一間受控法團	1,895,559,000	34.34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長江實業」)	(2)	通過受控法團	450,000,000	8.15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長江和記」)	(2)	通過受控法團	450,000,000	8.15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附註：

- (1) 根據提交給本公司之權益披露通知書，Tacko為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航國際(香港)集團為中航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國際為中航工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由中航工業控制62.52%權益)。因此，中航國際(香港)集團、中航國際及中航工業均被視為於Tacko直接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提交給本公司之權益披露通知書，Worsdale Investments Limited(「Worsdale」)持有225,000,000股股份及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HIL」)持有225,000,000股股份。

Worsdale為Arra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Arra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Cheu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CKIV」)之全資附屬公司。CKIV為長江實業之全資附屬公司。長江實業被視為於Worsdale持有之22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與此同時，HIL為和記黃埔有限公司(「HWL」)之全資附屬公司。HWL被視為於HIL持有之22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長江實業有權於HWL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因此，長江實業亦被視為於HIL持有22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長江實業為長江和記之全資附屬公司，長江和記因此相應地被視為於Worsdale及HIL直接持有之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內所載之權益或淡倉。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對其股東強調透明度、問責性及責任性，從而保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實施並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的要求委任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細則，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席退任，即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須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已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要求的相同水平。

本公司並未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董事會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多元化及組成，以及新董事之委任，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董事會亦負責評核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檢討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不需設立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文規定成立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公司的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包括審閱本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擔任主席、李家暉先生及張平先生）組成。

##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被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中期財務資料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29,740	64,587
銷售成本		(20,980)	(36,028)
毛利		8,760	28,559
其他收入	4	4,570	9,846
銷售及營銷費用		(14,716)	(8,927)
行政管理費用		(31,511)	(24,106)
其他經營開支	6	(347)	(934)
財務開支	5	(22,089)	(38)
出售可換股貸款之利潤		87,151	-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利潤		-	3,386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9,934)	(43,232)
聯營公司		(1,113)	(2,623)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轉入)		(48,485)	(94,90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11,086)	(72,0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25,905)	(137,90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6	(64,705)	(342,907)
所得稅開支	7	(2,302)	(5,76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67,007)	(348,668)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8	-	(5,091)
<b>本期虧損</b>		<b>(67,007)</b>	<b>(353,759)</b>

##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b>(57,374)</b>	(353,498)
非控股權益		<b>(9,633)</b>	(261)
		<b>(67,007)</b>	(353,75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本期虧損		<b>(1.04港仙)</b>	(6.40港仙)
— 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b>(1.04港仙)</b>	(6.36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本期虧損</b>	<b>(67,007)</b>	(353,759)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的投資：		
公平值變動	<b>(37,212)</b>	(89,224)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減值虧損	<b>48,485</b>	94,907
	<b>11,273</b>	5,683
分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b>1,468</b>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b>59,570</b>	(33,077)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淨額及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b>72,311</b>	(27,394)
<b>本期全面收益總額</b>	<b>5,304</b>	(381,153)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b>(5,040)</b>	(370,392)
非控股權益	<b>10,344</b>	(10,761)
	<b>5,304</b>	(381,15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23,425	24,975
投資物業	325,391	315,866
合營公司之投資	50,137	58,602
聯營公司之投資	12,265	13,378
EC120項目之財務資產	-	-
可供出售的投資	192,897	278,745
衍生金融工具	68	11,338
應收貿易賬款	-	20,178
11	10,327	10,025
遞延稅項資產		
非流動資產總值	<b>614,510</b>	733,107
<b>流動資產</b>		
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	4,326,947	4,105,317
應收貿易賬款	88,307	69,442
11	2,646	10,96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	-	5,282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	9,783	9,497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	17,265	16,7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5,575	42,978
可供出售的投資	48,636	-
衍生金融工具	18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61,714	87,619
預付稅項	23,078	16,186
現金及現金等值	670,377	605,925
流動資產總值	<b>5,294,512</b>	4,969,9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117,783	88,444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	7,535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	2,969	1,643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621,547	586,592
應付貿易賬款	35,178	41,2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217	17,223
客戶按金	1,367,722	920,238
應付稅項	36,954	37,449
流動負債總值	<b>2,211,905</b>	1,692,802
<b>流動資產淨值</b>	<b>3,082,607</b>	3,277,164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697,117</b>	4,010,271
<b>非流動負債</b>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	489,756	475,419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540,976	648,045
計息銀行貸款	-	230,134
遞延稅項負債	134,328	129,920
非流動負債總值	<b>1,165,060</b>	1,483,518
<b>資產淨值</b>	<b>2,532,057</b>	2,526,753
<b>權益</b>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51,959	551,959
儲備	1,416,273	1,421,313
非控股權益	1,968,232	1,973,272
	563,825	553,481
<b>權益總值</b>	<b>2,532,057</b>	2,526,753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51,959	609,080	25,366	18,505	884,682	1,973,272	553,481	2,526,753	
本期虧損	-	-	-	-	(57,374)	(57,374)	(9,633)	(67,007)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11,273	-	-	11,273	-	11,27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後)	-	-	-	-	-	-	-	-	
分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1,468	-	1,468	-	1,46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39,593	-	39,593	19,977	59,57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11,273	-	(57,374)	(5,040)	10,344	5,30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551,959	609,080*	36,659*	18,505*	827,308*	1,968,232	563,825	2,532,057	

\* 該等儲備賬構成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416,273,000港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1,959	609,080	10,665	(23,199)	1,570,552	2,737,534	594,124	3,331,658
本期虧損	-	-	-	-	(353,498)	(353,498)	(261)	(353,75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5,683	-	-	5,683	-	5,683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後)	-	-	5,683	-	-	(22,577)	(10,500)	(33,07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22,577)	-	(22,577)	(10,500)	(33,07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5,683	(22,577)	(353,498)	(370,392)	(10,761)	(381,15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551,959	609,080	16,348	(45,776)	1,217,054	2,367,142	583,363	2,950,505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64,705)</b>	(342,90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	-	(5,075)
調整：			
財務開支	5, 8	<b>22,089</b>	1,226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b>11,047</b>	45,855
銀行利息收入		<b>(3,091)</b>	(818)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b>(518)</b>	(518)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b>(282)</b>	(284)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b>(511)</b>	(833)
出售可換股貸款之利潤		<b>(87,151)</b>	-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利潤		-	(3,386)
折舊		<b>681</b>	1,462
客戶關係之攤銷		-	95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	13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減值撥備		-	93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	4,112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之虧損		<b>347</b>	-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b>48,485</b>	94,90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b>11,086</b>	72,0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b>25,905</b>	137,904
		<b>(36,618)</b>	4,714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之已完成物業增加	<b>(50,019)</b>	(98,302)
存貨減少	-	501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b>3,898</b>	27,47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b>8,314</b>	5,806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b>(2,467)</b>	13,693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	323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b>(7,065)</b>	(22,97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4,344</b>	(12,480)
客戶按金增加	<b>407,446</b>	276,530
營運產生之現金	<b>327,833</b>	195,283
已付海外稅項	<b>(8,898)</b>	(33,222)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b>318,935</b>	162,06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	<b>(26)</b>	(102)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548</b>	-
出售可換股貸款所得款項	<b>87,151</b>	-
關聯公司償還貸款	-	24
已收銀行利息	<b>3,094</b>	818
已收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b>518</b>	518
已收聯營公司貸款利息	<b>570</b>	344
已收關聯公司貸款利息	<b>1,065</b>	-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	(2,815)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92,920</b>	(1,213)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新銀行貸款	-	354,455
償還銀行貸款	<b>(230,134)</b>	-
償還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b>(106,145)</b>	(265,792)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增加	<b>25,891</b>	58,216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b>7,535</b>	(14,16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b>1,830</b>	-
已付利息	<b>(56,083)</b>	(93,535)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357,106)</b>	39,181
<b>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淨額</b>	<b>54,749</b>	200,02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605,925</b>	473,33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9,703</b>	(7,164)
<b>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b>	<b>670,377</b>	666,195
<b>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存	<b>370,086</b>	643,902
取得時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b>300,291</b>	20,359
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670,377</b>	664,261
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的現金及銀行結存	-	1,934
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670,377</b>	666,195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除下文附註2所披露於本期間首次採納之若干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i>披露動議</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i>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 披露規定之範圍</i>

採納此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元，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部，從事住宅及商業項目的物業發展；及
- (b) 貿易業務分部，從事原材料及輔助材料之貿易。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期溢利／（虧損）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本期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溢利／（虧損）一致，惟若干收入和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及金融工具相關之利潤或虧損、出售可換股貸款之利潤、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和未分配所得稅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業績按須呈報之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	19,760	-	19,760
毛租金收入	9,980	-	9,98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29,740	-	29,740
分部業績	(46,841)	-	(46,841)
調節表：			
未分配其他收入			3,31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105)
出售可換股貸款之利潤			87,151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9,934)
聯營公司			(1,113)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48,48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11,0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25,90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67,007)

##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外部客戶銷售	56,431	-	56,431
毛租金收入	8,156	-	8,15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64,587	-	64,587
<b>分部業績</b>	<b>2,288</b>	<b>-</b>	<b>2,288</b>
<b>調節表：</b>			
未分配其他收入			4,55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195)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利潤			3,386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43,232)
聯營公司			(2,623)
可供出售的投資之減值			(94,90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72,0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虧損			(137,904)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虧損			<u>(348,668)</u>

#### 4. 其他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091	816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518	518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282	284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511	833
政府補助金*	168	7,245
其他	-	150
	<b>4,570</b>	9,846

\* 此項指中國內地市政府的補助。就該等補助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制約。

#### 5. 財務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財務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60,772	97,139
減：資本化利息	(38,683)	(97,101)
	<b>22,089</b>	38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銷售成本*	<b>20,980</b>	36,028
折舊	<b>681</b>	1,150
其他經營開支：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之虧損	<b>347</b>	-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減值撥備	-	934
	<b>347</b>	934

\* 包括在簡明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內。

##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等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管轄區域當時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其他地區	1,714	1,471
遞延	(25)	(989)
中國內地之土地增值稅	613	5,279
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2,302	5,761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合約，出售其擁有51%之附屬公司浙江東陽金牛針織製衣有限公司（「浙江東陽金牛」）。浙江東陽金牛從事針織及紡織品、針織面料及服裝的生產及分銷。本集團決定出售該附屬公司及終止其針織及紡織業務，因為該業務近幾年一直虧損。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入本集團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浙江東陽金牛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	18,616
銷售成本	-	(17,621)
毛利	-	995
其他收入	-	112
行政管理費用	-	(882)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	(4,112)
財務開支	-	(1,188)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	(5,075)
所得稅開支	-	(16)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	(5,091)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所有者	-	(2,596)
非控股權益	-	(2,495)
	-	(5,091)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	(0.04港仙)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根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2,596,000港元)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519,591,000</b>	5,519,591,000

浙江東陽金牛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	5,354
投資活動	-	(2,814)
融資活動	-	(962)
現金流入淨額	-	1,578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519,591,000股(二零一六年:5,519,591,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有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該等期間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根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57,374)</b>	(350,90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596)
	<b>(57,374)</b>	(353,49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b>股份</b>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519,591,000</b>	5,519,591,000

## 10. 股息

董事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b>88,307</b>	89,620
減：非流動部份	-	(20,178)
流動部份	<b>88,307</b>	69,442

本集團不同類別業務之信貸政策不同，乃取決於市場需求及附屬公司所經營之業務。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之物業銷售之應收貿易賬款乃根據買賣合約條款償付。本集團與貿易業務之客戶之信貸條款主要為除賬，惟新客戶除外(新客戶一般需要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於主要客戶最多延期至三個月。每位客戶均設有最大信貸限額。

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管。管理高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乃來自大量分散之客戶的事實，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之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 1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713	2,089
一至兩個月	-	-
二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86,594	87,531
	<b>88,307</b>	89,620

##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167	10,249
一至兩個月	-	28,005
二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30,011	2,959
	<b>35,178</b>	41,213

該等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按90日期限清還。

### 13. 承擔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物業開發支出	<b>309,435</b>	328,655

###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本集團物業之買家獲銀行授予之房屋貸款，向銀行作出73,0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085,000港元）之擔保，擔保期由買家獲貸款之日起至買家獲發物業房產證為止。

## 15. 關聯方交易

- (a) 除中期報告內另有所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進行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511	833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之利息收入	282	284
同系附屬公司：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之利息支出	(34,726)	(87,622)
支付給同系附屬公司的管理費	(1,148)	(4,566)
支付給同系附屬公司的代理費	(56)	(93)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之利息支出	(21,956)	(5,449)

該等與關聯方之交易的條款與最近之年報內披露相同。

## 15.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之未清償結餘：

- (i) 向聯營公司提供的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6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厘至6厘)計息。
- (ii) 向關聯公司提供的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6.15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5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ii) 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結餘乃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 (iv) 應收及應付中間控股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6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厘)計息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 (v) 應收及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及不計息。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乃無抵押及按年利率6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厘)計息。

(c)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785	280
僱傭後福利	18	14
支付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總額	803	294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載列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財務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 (非流動部份)	-	20,178	-	18,862
可供出售的投資	<b>241,533</b>	278,745	<b>241,533</b>	278,7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	<b>61,714</b>	87,619	<b>61,714</b>	87,619
衍生金融工具	<b>252</b>	11,338	<b>252</b>	11,338
	<b>303,499</b>	397,880	<b>303,499</b>	396,564
<b>財務負債</b>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 貸款	<b>489,756</b>	475,419	<b>487,645</b>	473,114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 貸款(非流動部份)	<b>540,976</b>	648,045	<b>537,796</b>	646,682
計息銀行貸款	-	230,134	-	227,430
	<b>1,030,732</b>	1,353,598	<b>1,025,441</b>	1,347,226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管理層評估後認為，應收貿易賬款（流動部份）、與同系附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聯營公司及關聯公司之結餘、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財務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應付貿易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公平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由財務總監領導之本集團之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於每個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繼而報告予行政總裁。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兩次於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時與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

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入自願（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交易雙方於當前交易中可互換工具之金額內。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於估計公平值時，會使用下列方式及假設：

應收貿易賬款(非流動部份)、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非流動部份)及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乃按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之工具現行之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本身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貸款及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的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以所報市價作為基礎。非上市可供出售的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以估值技術來估量，該估值技術採納之假設皆有可觀察市價或比率作為支持。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記錄之按估值技術所估量之公平值以及其他全面收益及簡明綜合損益表內記錄之公平值相關變動乃屬合理，於報告期末，其價值最為恰當。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方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衍生金融工具採用結合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模型進行計量，包括交易方的信貸質量及利率曲線。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等於其公平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上述衍生資產持倉的市值已扣除因衍生工具交易方違約風險而產生的信貸估值調整。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 公平值等級制度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的投資：				
股本投資	149,732	-	-	149,732
債務投資	-	91,801	-	91,8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	61,714	-	-	61,714
衍生金融工具	-	252	-	252
	<b>211,446</b>	<b>92,053</b>	-	<b>303,499</b>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可供出售的投資：				
股本投資	149,581	-	-	149,581
債務投資	-	129,164	-	129,1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	87,619	-	-	87,619
衍生金融工具	-	11,338	-	11,338
	<b>237,200</b>	<b>140,502</b>	-	<b>377,702</b>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 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負債。

期內，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均無轉移公平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一六年：無)。

### 有披露公平值之資產：

####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	------------------------------	-------------------------------	------------------------------------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非流動部份)	-	18,862	-	18,862
-------------------	---	--------	---	--------

##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 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有披露公平值之負債：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值計量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 貸款	-	487,645	-	487,645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 貸款(非流動部 份)	-	537,796	-	537,796
	-	1,025,441	-	1,025,44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來自中間控股公司的 貸款	-	473,114	-	473,114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 貸款(非流動部份)	-	646,682	-	646,682
計息銀行貸款	-	227,430	-	227,430
	-	1,347,226	-	1,347,226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 致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列載於第14至44頁之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包括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與說明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吾等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而非為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因此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之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本核數師相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